

## 合同审核

项目名称	宜阳山水文苑项目
合同名称	礼品供货合同
合同价	1,560,000.00
币种汇率	币种：人民币 汇率：1.00000000
暂估金额	0.00
合同类型	营销类合同
合作方	洛阳欧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营销类
合同种类	其他合同
经办部门	集团公司->洛阳莘子园置业有限公司->宜阳山水文苑项目->招采部门
经办人	赵萍
第三方	
开发单位	
工期	
形成方式	其他

款项类型	费用项
承包范围	详见合同附件一
合同概述	宜阳山水文苑大礼包采购
付款方式	<p>1、分批次供货，具体分批次数以甲方确定为准。</p> <p>2、每批次供货前，甲方预付本批次礼品款项的30%，到货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本批次剩余款项；</p> <p>3、乙方在双方约定的供货期内将甲方订购产品运输至甲方指定收货地点并交给甲方指定收货人，产品在经甲方验收合格并交付给甲方前的任何毁损、灭失及其他风险、责任均由乙方承担。</p>
质量要求及保修约定	<p>1、甲方收货前对产品进行检验，乙方交付的产品应符合订货单所载的种类、型号、数量、质量等信息，符合行业标准。甲方确认无误后在产品接收单上签字或盖章，检验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并退回。产品退回后，乙方应重新补发</p>

，退回及补发运费均由乙方承担。

2、甲方收货后一个月内发现产品存在因运输造成的损坏的，乙方应予以更换，退回及更换费用仍由乙方承担。

3、乙方供应的礼品保修期为自批次供货完成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壹年。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48小时内派人保修。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维修或更换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维修或更换，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备注